（上接B048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73.7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由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等。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亚男、刘飞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决策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至6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至3名。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前对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马黎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提名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因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至6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2名增至3名，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员工租房的担保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员工租房的担保期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21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濠键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列席会议。与会监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如下：

| 姓名 | 职务 | 2024年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
|---|---|---|
| 谢濠键 |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 294.82 |
| 江海峰 | 非职工代表监事 | 103.24 |
| 李琼 | 非职工代表监事 | 72.30 |
| 合计 | | 470.36 |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经营业绩、岗位职责等因素，制定了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因涉及监事利益，需全体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等。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新一代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交互及深度清洁技术研发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投资项目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如下：

| 姓名 | 职务 | 2024年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
|---|---|---|
| 谢濠键 |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 294.82 |
| 江海峰 | 非职工代表监事 | 103.24 |
| 李琼 | 非职工代表监事 | 72.30 |
| 合计 | | 470.36 |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发展、经营业绩、岗位职责等因素，制定了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因涉及监事利益，需全体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拟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长期借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等。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新一代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交互及深度清洁技术研发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员工租房的担保期限的议案》

变更深圳洛克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为其员工租赁公租房担保期限符合公司人才队伍建设及员工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公司本次担保事项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员工租房的担保期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新一代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交互及深度清洁技术研发项目（以下简称“本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计划投资金额人民币66，832.72万元，资金来源为石头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以及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形成的节余资金（以下简称“节余资金”），不足部分使用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

●项目建设期计划为1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本投资项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需求、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综合因素作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如核心技术泄密风险、研发管理风险等不确定因素，如果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如期实现目标，或建成后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拓展无法在预定时间内达到预期效果、市场开发投入超出预算的风险。

2、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对外投资等政府相关部门的备案，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9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66，6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71.12元，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451，866.6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054.00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6，812.6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2月17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108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原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 | 75，769.54 | 75，000.00 |
| 2 |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 | 28，896.32 | 28，000.00 |
| 3 |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 | 14，805.70 | 14，000.00 |
| 4 | 补充营运资金 | 13，156.99 | 13，156.99 |
| 合计 | | 132，618.55 | 130，156.99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436，812.68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306，655.69万元。

2020年8月14日，2020年8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2，200.63万元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

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金额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调减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缩减“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由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14，000万元，调减为人民币7，300万元，调减的金额6，700万元中，4，300万元投入到“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2，400万元用于新建“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同意调整“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由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75，00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79，300万元；同意使用超募资金61，105.62万元新建“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同意对“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进行结项，节余资金2，299.72万元用于新建“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以上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于2022年5月17日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6月27日，2022年7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5，978.53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石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投资建设“自建制造中心项目”。

2022年8月29日，2022年9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6，071.19万元和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4，012.26万元对“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追加投资，项目由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102，200.63万元调整为人民币221，284.08万元。

2024年5月28日，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自建制造中心项目”项目的总投资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别调减15，278.03万元及22，732.81万元，差额部分由使用募集资金改为使用自有资金，上述项目调减的22，732.81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后续新建募投项目。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尚未规划用途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6，882.25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25，032.53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1，849.72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1 | 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已结项） | 80，059.54 | 79，300.00 | 79，300.00 |
| 2 | 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结项） | 28，896.32 | 25，700.28 | 25，700.28 |
| 3 | 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已结项） | 8，105.70 | 7，300.00 | 7，300.00 |
| 4 | 补充营运资金 | 13，156.99 | 13，156.99 | 12，731.66 |
| 5 | 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已结项） | 221，284.08 | 221，284.08 | 221，284.08 |
| 6 | 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已结项） | 65，805.34 | 65，805.34 | 65，805.34 |
| 7 | 自建制造中心项目（已结项） | 30，700.50 | 23，245.72 | 23，245.72 |
| 合计 | | 448，008.47 | 435，792.41 | 435，367.08 |

注：1、2022年4月21日，鉴于“商用清洁机器人产品开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5，700.28万元。

2、2022年9月16日，鉴于“新一代扫地机器人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9，300万元。

3、2023年3月17日，鉴于“石头智连数据平台开发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300万元。

4、2024年3月27日，鉴于“营销服务与品牌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21，284.08万元。

5、2024年6月30日，鉴于“自建制造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3，245.72万元。

6、2024年12月31日，鉴于“智能机器人创新平台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对其进行结项，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5，805.34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节余资金和自有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机器视觉、传感器技术以及物联网技术的进步，清洁机器人的功能不断优化和升级；同时，消费升级浪潮促使国内外消费者对智能清洁机器人产品的交互能力、路径规划、自清洁功能、易用性等方面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此外，行业内主要企业在交互、清洁等方面持续进行技术开发及技术升级。为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的竞争优势，基于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投资人民币66，832.72万元投资“新一代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交互及深度清洁技术研发项目”。其中拟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募集资金之超募资金25，032.53万元，以及节余资金（截至2025年2月28日，节余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11，849.72万元），使用节余资金投入的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不足部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本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新一代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交互及深度清洁技术研发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本项目由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石头世纪香港有限公司、惠州石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实施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一：

（1）公司名称：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世纪”）

（2）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10层1001

（3）注册日期：2014年7月4日

（4）法定代表人：昌敬

（5）注册资本：18，472.3148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家用电器研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家用电器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日用品出租；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施主体二：

（1）公司名称：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创新”）

（2）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12层1201

（3）注册日期：2018年12月17日

（4）法定代表人：吴奇

（5）注册资本：45，00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家用电器研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家用电器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施主体三：

（1）公司名称：北京石头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上海”）

（2）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60号10-11层

（3）注册日期：2019年1月31日

（4）法定代表人：吴晨

（5）注册资本：-

（6）经营范围：从事软件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施主体四：

（1）公司名称：Roborock(HK) Limited（石头世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头香港”）

（2）注册地址：ROOM 1303, 13/F., TAI SANG BANK BUILDING, 130-132 DES VOEUX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3）注册日期：2018年7月17日

实施主体五：

（1）公司名称：惠州石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石头”）

（2）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智慧东路268号

（3）注册日期：2022年06月24日

（4）法定代表人：吴奇

（5）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导航终端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模具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导航终端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模具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10层和12层、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60号10-11层、ROOM 1303, 13/F., TAI SANG BANK BUILDING, 130-132 DES VOEUX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侨镇智慧东路268号

4、项目建设内容：随着机器视觉、传感器技术以及物联网技术的进步，清洁机器人的功能不断优化和升级；消费升级浪潮促使国内外消费者对智能清洁机器人产品的交互能力、路径规划、自清洁功能、易用性等方面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行业内主要企业在交互、清洁等方面持续进行技术开发及技术升级。公司重视自主研发，坚持技术创新，本项目将进行“智能语音交互技术”、“AI视觉智能清洁技术”、“基站自清洁技术”、“扫地机深度清洁技术”四项技术的研发，支持公司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功能的产品，引领市场发展。

项目完成后，将增强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从而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对主营业务进行有效支撑，扩大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我国政府密集发布多项鼓励政策，为项目实施提供支持

我国近年来发布了一系列政策，大力支持智能扫地机器人、智能家居等行业发展。这些政策从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性能提升等多个方面为行